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公告编号：2010-1（定）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长许华先生、总会计师韩卫军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光华控股
股票代码	000546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西安大路 727 号中银大厦 A 座 17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61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西安大路 727 号中银大厦 A 座 17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6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无
电子信箱	ghkg000546@126.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巍	张学温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西安大路 727 号中银大厦 A 座 1701 室	江苏省苏州市通达路 2699 号
电话	0431-88920227	0512-67325680
传真	0431-88927337	0512-67267888
电子信箱	ghkg000546@126.com	zhangxuewen@wo.com.cn

§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320,925,310.24	5,406,721.50	5,406,721.50	5,835.67%	125,856,637.53	125,856,637.53
利润总额	30,163,456.83	-23,771,074.69	-24,131,074.69	225.00%	28,507,812.59	28,147,8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35,110.71	-20,932,795.17	-21,292,795.17	187.05%	10,525,272.70	10,165,27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1,734.61	-40,966,652.44	-47,369,082.69	92.10%	11,095,493.06	11,095,49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5,777.80	-44,693,866.01	-44,693,866.01	174.09%	21,070,529.07	21,070,529.07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06,805,594.73	565,888,984.90	565,888,984.90	-28.11%	595,366,774.27	595,366,77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2,183,348.38	116,216,458.40	102,962,669.84	18.67%	215,433,173.06	182,968,404.62
股本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0.00%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93	-0.1235	-0.1256	187.02%	0.0621	0.06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93	-0.1235	-0.1256	187.02%	0.0621	0.0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21	-0.2417	-0.2795	99.59%	0.0655	0.06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57%	-12.81%	-14.39%	30.96%	5.94%	6.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4%	-25.07%	-32.02%	28.68%	6.23%	7.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954	-0.2637	-0.2637	174.10%	0.1243	0.1243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72	0.69	0.61	18.03%	1.27	1.08
----------------------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423.15	政府代建工程税收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04,640.24	收取的其他单位占用资金的利息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86,352.30	出售交通银行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和持有交通银行股票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收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00,000.00	预付昆山花桥地块的土地出让定金 480 万于 08 年全额计提了坏帐准备,09 年付清了剩余土地款并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故全额转回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60,000.00	珠海担保诉讼案预计偿还债务所计提的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4,829.32	其中罚款和滞纳金 298,148.09 元;对外捐赠 80,000.00 元;其他 471,207.00 元.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26.95	
所得税影响额	-1,176,714.10	
合计	22,276,845.32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141,311	26.04%				-20,872,963	-20,872,963	23,268,348	13.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3,136,348	13.65%				0	0	23,136,348	13.65%
3、其他内资持股	21,004,963	12.39%				-20,872,963	-20,872,963	132,000	0.0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004,963	12.39%				-20,872,963	-20,872,963	132,000	0.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365,168	73.96%				20,872,963	20,872,963	146,238,131	86.27%
1、人民币普通股	125,365,168	73.96%				20,872,963	20,872,963	146,238,131	86.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506,479	100.00%				0	0	169,506,479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80,963	20,080,963	0	0	股改承诺	2009年5月14日
深圳金田股份有限公司	792,000	792,000	0	0	股改承诺	2009年11月17日
合计	20,872,963	20,872,963	0	0	—	—

4.2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5%	23,136,348	23,136,348	0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5%	20,080,963	0	0
首方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8,395,660	0	0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环球1号证券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4,023,149	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联合梦想四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2,486,955	0	0
夏宁	境内自然人	0.60%	1,024,500	0	0

祝英	境内自然人	0.51%	870,020	0	0
齐鹏飞	境内自然人	0.46%	787,300	0	0
徐伟民	境内自然人	0.46%	781,700	0	0
李岸	境内自然人	0.44%	744,89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80,963		人民币普通股	
首方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8,395,660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环球 1 号证券集合资金信托		4,023,1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联合梦想四号		2,486,955		人民币普通股	
夏宁		1,0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祝英		870,020		人民币普通股	
齐鹏飞		787,3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伟民		7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岸		744,899		人民币普通股	
乔志华		6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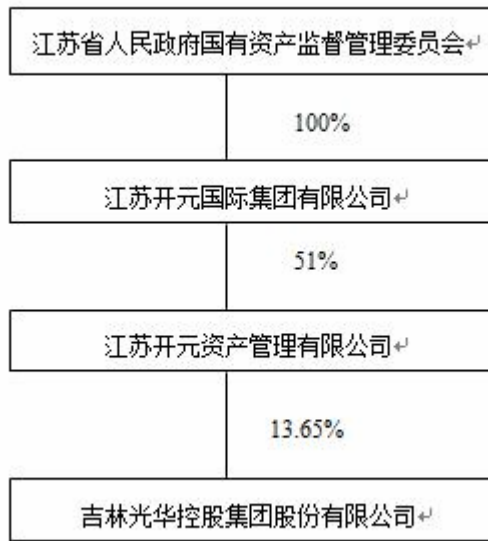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09 年 11 月 03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媒体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p>1、控股股东情况</p> <p>单位名称：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顾晓冲</p> <p>成立日期：2009 年 8 月 27 日</p> <p>注册资本：5883 万元人民币</p> <p>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p> <p>股权结构：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上海泰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49%。</p> <p>2、实际控制人情况</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p>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许华	董事长	男	48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谭斌	董事	男	41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丁建明	董事	男	51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谢绍	董事	男	44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许苏明	独立董事	男	53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5.00	否
万如平	独立董事	男	45	2009年12月24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否
范云涛	监事	男	38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万慧中	监事	男	46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孙海泉	监事	男	46	2008年06月30日	2011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蔡建新	总经理	女	56	2009年04月	2011年06月	0	0	不适用	34.18	否

				24 日	30 日					
孙巍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08 年 07 月 01 日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17.44	否
韩卫军	总会计师	男	49	2008 年 07 月 01 日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13.84	否
李丽	副总经理	女	50	2008 年 07 月 01 日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11.52	否
谢明详	副总经理	男	46	2008 年 07 月 01 日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0.00	是
合计	-	-	-	-	-	0	0	-	81.98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许华	董事长	6	4	2	0	0	否
谭斌	副董事长	6	2	4	0	0	否
丁建明	董事	6	1	4	1	0	否
谢绍	董事	6	2	4	0	0	否
许苏明	独立董事	6	1	4	1	0	否
万如平	独立董事	1	0	1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9 年，国家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促进住房消费，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作用下银行信贷大幅增加，同时出台了降低首付比例、贷款利率优惠、减免交易环节税费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有效刺激了住房消费。基于对世界各国向市场注入大量流动性引起通货膨胀的担忧，加上国内外经济触底回升势头好于预期，投资者对未来通货膨胀的预期越来越强烈。在国家宽松的货币政策和通货膨胀预期等因素影响下，我国房地产市场出现了投资和价格回升、成交量大幅增加的良好势头。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宽经营思路，保证各重点项目开发建设与销售工作顺利推进，实现营业收入 32,092.53 万元、营业利润 3,128.4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53.51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5,835.67%、221.66%、187.05%。

报告期内，公司仍以江苏地区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为主营业务，为保障公司房地产开发主营业务的顺利推进，围绕主营业务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调整经营计划与营销策略，加大项目销售力度。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和房地产市场的积极变化，抓住政策支持和市场向好的机遇，及时调整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通过加大营销力度促进房地产项目租售工作，确保地产项目收益最大化、在最短的时间内达成公司资金回笼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白田雅苑项目、太仓华茵嘉园项目、开元大厦二期项目等地产

项目都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较好完成了公司下达的销售指标任务。

2、加快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进度，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的可持续性。公司本着保持财务的稳健性和资产的流动性原则，兼顾项目开发对上市公司财务支持的要求和后期项目开发的实际需要，加快项目开发进度，对资金安排、整体进度、综合收益等进行了综合分析，保证公司业绩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3、提高房地产业务管控能力，优化组织管理流程。公司通过改善经营管理措施，积极改变营销模式，对期间费用进行了有效管控，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管理效益，使公司的经营管理得到进一步优化。

有关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全文。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业	31,563.37	26,447.30	16.21%	12,711.89%	21,415.86%	-33.9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房地产销售	31,563.37	26,447.30	16.21%	12,711.89%	21,415.86%	-33.90%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地区	31,563.37	12,711.89%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74,615.25		18,089,244.70		19,425,705.70
金融资产小计	21,074,615.25		18,089,244.70		19,425,705.7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21,074,615.25		18,089,244.70		19,425,705.70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开元大厦二期项目	13,000.00	目前该项目全部完工，已办理了竣工手续。	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净利润 2,057.26 万元。
宝应白田雅苑一、二期项目	18,000.00	目前该项目全部完工，已办理了竣工手续。	该项目亏损。
新华苑四期项目	4,134.00	2009 年 10 月开工建设，目前正处于施工阶段。	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预售收入 1,326.34 万元。
昆山光华娱乐城一期项目	30,000.00	一期工程桩已经施工完毕，基坑围护及土方开挖正在施工。	报告期内，该项目未实现预售收入。
合计	65,134.00	-	-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本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没有变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没有变化。

2. 会计差错更正

(1)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07 年 95,459,073.74 元，2008 年 17,175,154.25 元，未计算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将该事项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该事项对公司比较财务报表及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 2007 年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64,768.44 元，调减资本公积 23,864,768.44 元；调增 2008 年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3,788.56 元，调减资本公积 4,293,788.56 元。

(2) 2000 年 3 月 17 日至 6 月 9 日间，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签订了六份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 1,1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0.53625%，公司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白山不锈钢到期不能履行还款义务，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将其诉至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

2001 年 12 月 5 日，珠海中院就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借款纠纷一案作出“（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对白山不锈钢截止 2001 年 6 月 20 日尚未偿还的借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珠海中院判决白山不锈钢需偿还本金及利息合计 1,101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总额为 1,100 万元。随后，珠海中院查封了白山不锈钢的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厂房、商住楼及住宅等资产。

2003 年 9 月，珠海中院委托拍卖公司拍卖了白山不锈钢被查封的资产，拍卖所得扣除相关费用及优先支付款项后的余款为 555.66 万元，期间，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恢执字第 208-1 号”民事裁定书，将申请执行人由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珠海中院先后将上述执行款项 555.66 万元支付给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 300 万元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 255.66 万元。随后，由于白山不锈钢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珠海中院作出了中止执行的裁定。

2010 年 3 月，公司收到珠海中院“（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2003）珠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协助执行通知书，裁定如下：查封、冻结、提取被执行人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动产、不动产、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权益；查封、冻结、提取的财产价值以人民币 16,167,873.69 元为限。2009 年 11 月 5 日，珠海中院冻结了公司证券账户下持有的航空动力股票（证券代码：600893）747,430 股及孳息（指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冻结期限为两年，从 2009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止。

2010 年 3 月 12 日，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恢执字第 208-2 号”恢复执行通知书，告知公司该院决定恢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依据“（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申请执行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执行。

公司认为：珠海中院做出（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的时间是 2009 年 11 月 4 日，公司证券账户名下的航空动力股票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就已被冻结，但公司直至 2010 年 3 月 17 日方才收到来自珠海中院的相关法律文件及通知，且该裁定对公司财产有超额查封之嫌。鉴于此，公司已向珠海中院提出正式书面异议。

考虑到珠海中院已开始对公司执行，公司将白山不锈钢已被执行的财产不足以偿还的部分债务确定为预计负债。公司暂按珠海中院判决的本金 1,101 万元，扣除已执行的金额，以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约定的月利率 0.53625% 作为计息依据，计算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计的利息，其中 2009 年度应计利息 36 万元，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932 万元。

公司对该事项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 2007 年末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860 万元，2008 年度计提应计利息 36 万

元。此事项对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及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2007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60 万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860 万元；2008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96 万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896 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3.51 万元，拟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8 年	0.00	-21,292,795.17	0.00%	-180,556,341.54
2007 年	0.00	10,165,272.70	0.00%	-159,263,546.37
2006 年	0.00	21,757,899.05	0.00%	-169,428,819.0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以前年度亏损金额尚未完全弥补。	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1、7.2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大连万吉房地产公司	1998 年 04 月 23 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4.23-1999.4.22	否	否
吉林省北方机械供	1995 年 10 月 15 日	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5.10.15-1	否	否

销公司				996.7.26			
泰兴锦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9年08月24日	1,200.00	过渡性保证担保	2009.8.24-2015.12.30	是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3,1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0.00
公司担保总额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1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1,2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2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12.00
太仓中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	200.00
苏州市光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12	0.12
合计	0.00	0.00	100.12	212.1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东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特别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股东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份限售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交通银行 300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案

公司 2000 年向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共贷款 6 笔，借款合同金额合计 3000 万元，吉林省大禹国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 6 笔借款合同提供了连带担保。2001 年合同到期后，公司因经营不善，未能及时归还该笔贷款。2004 年 6 月，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长春办事处）。2006 年 11 月 13 日，信达长春办事处以协商未果为由，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吉林高院”）提起诉讼。公司持有的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5587.65 万元的股权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被吉林高院冻结。

2010 年 1 月 8 日，公司接到滁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安邦”）《债权转让通知》。信达长春办事处与吉林省国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华矿业”）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信达长春办事处已将其享有的对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即本公司）等四家公司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国华矿业。根据国华矿业与相关公司及滁州安邦的债权转让协议及委托代理协议，滁州安邦成为公司的实际债权人。

债权转让后，公司与信达长春办事处将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信达长春办事处于 2010 年 3 月 17 日向吉林高院提出撤诉申请。吉林高院裁定准许信达长春办事处撤回起诉，并解除对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价值相当于人民币 5587.65 万元股权的冻结。

（二）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贷款担保案

1998 年 4 月 23 日，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万吉”）在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贷款 1000 万元，公司为该项贷款出具了《保证合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由于贷款到期未还，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提起诉讼。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大连万吉部分房产查封。按照评估报告，被查封房产足以抵偿该项贷款。经公司调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将部分查封房产予以拍卖，拍卖所得已经偿还所欠贷款的本金，尚有部分未拍卖房产足以抵偿所欠贷款利息。依据江苏苏州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目前该案尚未执行完毕，法院查封资产尚未拍卖，但申请执行人认为所查封资产足以抵偿该笔债务。

（三）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贷款担保案

2000 年 3 月 17 日至 6 月 9 日间，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签订了六份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 1,1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0.53625%，公司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白山不锈钢到期不能履行还款义务，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将其诉至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

2001 年 12 月 5 日，珠海中院就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借款纠纷一案作出“（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对白山不锈钢截止 2001 年 6 月 20 日尚未偿还的借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珠海中院判决白山不锈钢需偿还本金及利息合计 1,101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总额为 1,100 万元。随后，珠海中院查封了白山不锈钢的原材料、半成品、

产成品、厂房、商住楼及住宅等资产。

2003 年 9 月，珠海中院委托拍卖公司拍卖了白山不锈钢被查封的资产，拍卖所得扣除相关费用及优先支付款项后的余款为 555.66 万元，期间，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执恢字第 208-1 号”民事裁定书，将申请执行人由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珠海中院先后将上述执行款项 555.66 万元支付给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 300 万元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 255.66 万元。随后，由于白山不锈钢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珠海中院作出了中止执行的裁定。

2010 年 3 月，公司收到珠海中院“(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2003)珠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协助执行通知书，裁定如下：查封、冻结、提取被执行人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动产、不动产、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权益；查封、冻结、提取的财产价值以人民币 16,167,873.69 元为限。2009 年 11 月 5 日，珠海中院冻结了公司证券账户下持有的航空动力股票（证券代码：600893）747,430 股及孳息（指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冻结期限为两年，从 2009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止。

2010 年 3 月 12 日，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执恢字第 208-2 号”恢复执行通知书，告知公司该院决定恢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依据“(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申请执行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执行。

公司认为：珠海中院做出(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的时间是 2009 年 11 月 4 日，公司证券账户名下的航空动力股票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就已被冻结，但公司直至 2010 年 3 月 17 日方才收到来自珠海中院的相关法律文件及通知，且该裁定对公司财产有超额查封之嫌。鉴于此，公司已向珠海中院提出正式书面异议。

考虑到珠海中院已开始对公司执行，公司将白山不锈钢已被执行的财产不足以偿还的部分债务确定为预计负债。公司暂按珠海中院判决的本息 1,101 万元，扣除已执行的金额，以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约定的月利率 0.53625% 作为计息依据，计算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计的利息，其中 2009 年度应计利息 36 万元，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932 万元。

公司对该事项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 2007 年末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860 万元，2008 年度计提应计利息 36 万元。此事项对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及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2007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60 万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860 万元；2008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96 万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896 万元。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2,600,000.00	0.01%	0.00	19,386,352.30	-11,357,531.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的法人股
600893	航空动力	1,299,461.00	0.17%	19,425,705.70	0.00	12,271,622.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的法人股
合计		3,899,461.00	-	19,425,705.70	19,386,352.30	914,090.45	-	-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2,271,622.43	-36,359,919.49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067,905.61	-9,089,979.8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8,518,148.99	-31,443,000.00
小计	685,567.83	-58,712,939.61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685,567.83	-58,712,939.61

§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规要求，勤勉、诚实地履行自己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9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0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二）200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0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2009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 2009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本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报告期内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董事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的各项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亦无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四)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情况。

(五)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关联方泰兴锦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泰兴市支行借款 6500 万元中资产抵押担保不足部分（1200 万元）提供过渡性保证担保，此担保责任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已解除。该项担保未经董事会批准，虽然此担保责任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已解除，未给公司造成损失，但公司应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长效机制，加强管理，杜绝类似事项发生。

(六)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对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部分。

(七) 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190002 号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光华控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光华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光华控股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非标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4 层 4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0 年 04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永祥、夏利忠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35,658.96	1,557,901.90	45,274,039.52	1,269,525.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6,929.00		438,791.55	
预付款项	2,986,000.00		10,775,233.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92,605.90	19,049.36	9,732,329.38	109,2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8,193,535.03	10,791.00	432,147,207.36	94,30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0,394,728.89	1,587,742.26	498,367,601.02	1,473,080.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25,705.70	19,425,705.70	21,074,615.25	21,074,615.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718,780.06	192,848,461.83	33,718,780.06	192,848,461.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4,938.02	12,523.45	965,772.40	19,646.65
在建工程	381,659.20		292,778.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3,660.15		7,010,95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6,122.71	500,250.65	4,458,482.54	501,43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410,865.84	212,786,941.63	67,521,383.88	214,444,161.23
资产总计	406,805,594.73	214,374,683.89	565,888,984.90	215,917,241.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4,923.29	16,074,923.29	49,894,923.29	49,894,923.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811,084.77		17,508,129.16	
预收款项	35,790,737.72		217,847,23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891.02	-5,136.48	40,216.15	2,309.38
应交税费	26,633,973.92	41,544.55	-1,088,562.06	10,668.26
应付利息	6,183,514.49	6,183,514.49	41,841,954.97	41,841,954.9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510,343.46	110,077,735.66	11,795,634.81	52,904,285.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019,468.67	132,372,581.51	407,839,530.04	144,654,14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9,320,000.00	9,320,000.00	8,960,000.00	8,9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06,847.39	4,522,311.18	17,503,543.67	4,293,788.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26,847.39	13,842,311.18	26,463,543.67	13,253,788.56
负债合计	255,546,316.06	146,214,892.69	434,303,073.71	157,907,930.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169,506,479.00
资本公积	111,482,208.52	110,020,661.91	110,796,640.69	109,335,094.0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5,891.69	3,215,891.69	3,215,891.69	3,215,891.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021,230.83	-214,583,241.40	-180,556,341.54	-224,048,153.7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83,348.38	68,159,791.20	102,962,669.84	58,009,311.04
少数股东权益	29,075,930.29		28,623,24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259,278.67	68,159,791.20	131,585,911.19	58,009,31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805,594.73	214,374,683.89	565,888,984.90	215,917,241.38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20,925,310.24		5,406,721.50	
其中：营业收入	320,925,310.24		5,406,721.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9,026,799.54	9,594,778.89	56,445,517.04	12,702,076.91
其中：营业成本	268,273,512.56		3,140,945.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481,907.44		438,567.56	
销售费用	3,128,533.76		7,770,951.55	
管理费用	10,211,204.12	3,707,221.05	9,191,471.21	5,844,463.68
财务费用	6,953,152.52	5,892,305.24	6,673,548.37	6,900,064.97
资产减值损失	-7,021,510.86	-4,747.40	29,230,032.72	-42,451.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86,352.30	19,386,352.30	25,324,093.43	25,324,09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84,863.00	9,791,573.41	-25,714,702.11	12,622,016.52
加:营业外收入	87,948.92	34,525.77	3,059,138.29	
减:营业外支出	1,209,355.09	360,000.00	1,475,510.87	36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163,456.83	9,466,099.18	-24,131,074.69	12,262,016.52
减:所得税费用	11,175,657.18	1,186.85	-2,735,566.71	331,75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87,799.65	9,464,912.33	-21,395,507.98	11,930,26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35,110.71	9,464,912.33	-21,292,795.17	11,930,265.90
少数股东损益	452,688.94		-102,712.8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93	0.0558	-0.1256	0.07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93	0.0558	-0.1256	0.07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685,567.83	685,567.83	-58,712,939.61	-58,712,939.61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673,367.48	10,150,480.16	-80,108,447.59	-46,782,67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20,678.54	10,150,480.16	-80,005,734.78	-46,782,673.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2,688.94		-102,712.81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458,503.49		141,399,551.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				

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384.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07,705.67	12,822.19	165,403,701.01	859,66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559,593.98	12,822.19	306,803,252.12	859,66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459,224.02		138,335,622.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5,396.41	781,212.46	5,856,898.54	973,78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50,682.69	1,822.02	46,110,809.62	18,723.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18,513.06	2,342,898.53	161,193,787.97	17,907,20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43,816.18	3,125,933.01	351,497,118.13	18,899,71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5,777.80	-3,113,110.82	-44,693,866.01	-18,040,04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	2,6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86,352.30	19,386,352.30	25,324,093.43	25,324,09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8,4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54,837.30	21,986,352.30	26,324,093.43	26,324,09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321.00		684,648.00	5,5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	3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321.00	37,000.00	684,648.00	5,5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8,516.30	21,949,352.30	25,639,445.43	26,318,51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80,000.00	12,780,000.00	26,400,000.00	17,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7,570,54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80,000.00	30,350,540.90	26,400,000.00	17,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600,000.00	16,600,000.00	43,000,000.00	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82,674.66	10,798,406.38	6,802,604.21	1,478,049.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82,674.66	48,898,406.38	49,802,604.21	24,478,04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02,674.66	-18,547,865.48	-23,402,604.21	-7,078,049.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8,380.56	288,376.00	-42,457,024.79	1,200,42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74,039.52	1,269,525.90	87,731,064.31	69,10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35,658.96	1,557,901.90	45,274,039.52	1,269,525.90

9.2.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506,479.00	110,796,640.69			3,215,891.69		-180,556,341.54		28,623,241.35	131,585,911.19	169,506,479.00	193,374,348.74			3,215,891.69		-149,584,170.81		28,725,954.16	245,238,50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864,768.44					-9,679,375.56			-33,544,144.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9,506,479.00	110,796,640.69			3,215,891.69		-180,556,341.54		28,623,241.35	131,585,911.19	169,506,479.00	169,509,580.30			3,215,891.69		-159,263,546.37		28,725,954.16	211,694,358.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5,567.83					18,535,110.71		452,688.94	19,673,367.48		-58,712,939.61					-21,292,795.17		-102,712.81	-80,108,447.59
(一) 净利润							18,535,110.71		452,688.94	18,987,799.65							-21,292,795.17		-102,712.81	-21,395,507.9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85,567.83								685,567.83		-58,712,939.61								-58,712,939.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5,567.83				18,535,110.71		452,688.94	19,673,367.48		-58,712,939.61					-21,292,795.17		-102,712.81	-80,108,447.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506,479.00	111,482,208.52			3,215,891.69		-162,021,230.83		29,075,930.29	151,259,278.67	169,506,479.00	110,796,640.69			3,215,891.69		-180,556,341.54		28,623,241.35	131,589,911.19

9.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506,479.00	109,335,094.08			3,215,891.69		-224,048,153.73	58,009,311.04	169,506,479.00	191,912,802.13			3,215,891.69		-227,378,419.63	137,256,75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864,768.44					-8,600,000.00	-32,464,768.44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9,506,479.00	109,335,094.08			3,215,891.69		-224,048,153.73	58,009,311.04	169,506,479.00	168,048,033.69			3,215,891.69		-235,978,419.63	104,791,984.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5,567.83					9,464,912.33	10,150,480.16		-58,712,939.61					11,930,265.90	-46,782,673.71
（一）净利润							9,464,912.33	9,464,912.33							11,930,265.90	11,930,265.90

							.33	.33							5.90	5.9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85,567.83						685,567.83		-58,712,939.61						-58,712,939.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5,567.83					9,464,912.33	10,150,480.16		-58,712,939.61					11,930,265.90	-46,782,673.7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506,479.00	110,020,661.91			3,215,891.69		-214,583,241.40	68,159,791.20	169,506,479.00	109,335,094.08			3,215,891.69		-224,048,153.73	58,009,311.04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07 年 95,459,073.74 元, 2008 年 17,175,154.25 元, 未计算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将该事项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该事项对公司比较财务报表及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 调增 2007 年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64,768.44 元, 调减资本公积 23,864,768.44 元; 调增 2008 年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3,788.56 元, 调减资本公积 4,293,788.56 元。

(2) 2000 年 3 月 17 日至 6 月 9 日间, 珠海白山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签订了六份借款合同, 借款总金额为 1,100 万元, 借款利率为月利率 0.53625%, 公司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白山不锈钢到期不能履行还款义务, 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将其诉至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

2001 年 12 月 5 日, 珠海中院就白山不锈钢与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借款纠纷一案作出“(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对白山不锈钢截止 2001 年 6 月 20 日尚未偿还的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珠海中院判决白山不锈钢需偿还本金及利息合计 1,101 万元, 其中借款本金总额为 1,100 万元。随后, 珠海中院查封了白山不锈钢的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厂房、商住楼及住宅等资产。

2003 年 9 月, 珠海中院委托拍卖公司拍卖了白山不锈钢被查封的资产, 拍卖所得扣除相关费用及优先支付款项后的余款为 555.66 万元, 期间, 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执恢字第 208-1 号”民事裁定书, 将申请执行人由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珠海中院先后将上述执行款项 555.66 万元支付给中国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 300 万元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 255.66 万元。随后, 由于白山不锈钢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 珠海中院作出了中止执行的裁定。

2010 年 3 月, 公司收到珠海中院“(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2003)珠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协助执行通知书, 裁定如下: 查封、冻结、提取被执行人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动产、不动产、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权益; 查封、冻结、提取的财产价值以人民币 16,167,873.69 元为限。2009 年 11 月 5 日, 珠海中院冻结了公司证券账户下持有的航空动力股票(证券代码: 600893) 747,430 股及孳息(指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 冻结期限为两年, 从 2009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止。

2010 年 3 月 12 日, 珠海中院作出“(2002)珠中法执恢字第 208-2 号”恢复执行通知书, 告知公司该院决定恢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办事处依据“(2001)珠法经初字第 125 号”民事判决书申请执行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执行。

公司认为: 珠海中院做出(2003)珠中法恢执字第 42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的时间是 2009 年 11 月 4 日, 公司证券账户名下的航空动力股票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就已被冻结, 但公司直至 2010 年 3 月 17 日方才收到来自珠海中院的相关法律文件及通知, 且该裁定对公司财产有超额查封之嫌。鉴于此, 公司已向珠海中院提出正式书面异议。

考虑到珠海中院已开始对公司执行, 公司将白山不锈钢已被执行的财产不足以偿还的部分债务确定为预计负债。公司暂按珠海中院判决的本息 1,101 万元, 扣除已执行的金额, 以白山不锈钢借款合同约定的月利率 0.53625% 作为计息依据, 计算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计的利息, 其中 2009 年度应计利息 36 万元, 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932 万元。

公司对该事项作为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 其中 2007 年末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860 万元, 2008 年度计提应计利息 36 万元。此事项对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及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 2007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60 万元, 调减未分配利润 860 万元; 2008 年末调增预计负债 896 万元, 调减未分配利润 896 万元。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